

证券代码：832145

证券简称：恒合股份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北京恒合信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9月23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和通讯相结合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1年9月17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李玉健
- 6.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高管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不再聘请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公司本次发行的联席主承销商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5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2021 年 2 月 26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精选层挂牌(以下简称“本次发行挂牌”)的《关于公司申请股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关于聘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中介机构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申请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事宜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公司董事会根据证券市场变化情况以及股东大会审批授权，拟将《关于聘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中介机构的议案》中的“公司拟聘请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和主承销商、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联席主承销券商”变更为“公司拟聘请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和主承销商”，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不再担任本次发行挂牌的联席主承销券商。基于此，公司明确将实施超额配售选择权的权利授予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北京恒合信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北京恒合信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9 月 24 日